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回报规划

第一条规划制定的目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 号）的要求，本公司为了履行公众公司的社会责任，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蓝筹股”形象，努力成为世界级企业，并树立投资者、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本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第二条规划制定的原则

公司应积极实施连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未来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第三条公司未来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一、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未来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条件下，在公司盈利并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其中利润分配中最近三年现金分红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三、根据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实际情况，在董事会认为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九日

附件：论证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号）的要求，公司组织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财务部等部门人员，就股东回报规划、利润分配政策等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充分沟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并听取了部分流通股股东及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对股东回报规划安排、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决策机制的完善方面进行充分论证。

一、公司制定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是在充分考虑大股东、中小股东的需求，结合公司的历史分红政策，并综合分析企业当前及未来战略发展规划、业绩增长及盈利预测、现金流量状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社会资金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做出的安排。

（一）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公司已初步确定的战略发展规划是 2017 年营业收入达到 1500 亿元，净利润超过 100 亿元。公司未来 3-5 年将是投资扩张期，随着公司投资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对资本和营运资金的需求也将不断提高。因此在考虑分红方案时，公司需要维持适当的留存收益比例，以确保公司有足够的资金进行持续经营并最终实现公司长远规划，从而为广大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回报。

（二）公司盈利能力

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是保证公司分红回报规划实现的坚实基础，过去 30 年，尤其是上市 18 年以来，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基本保持了 20-30% 的快速增长。未来公司将根据每年实际的盈利增长情况，采取合理、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继续重视对投资者、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股东要求和意愿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将充分考虑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实现稳定现金收入预期的要求和意愿，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投资者对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期望，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将采取现金方式、股票股利方式或现金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履行公众公司的社会责任，树立

良好的资本市场“蓝筹股”形象，树立投资者、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四）社会资金成本

目前，国内企业的融资渠道主要有股权融资、债权融资和利润留存方式。公司在满足投资及营运资金需求时，需要考虑和权衡资金成本及期限结构。留存收益与股权融资或债权融资相比，具有筹资成本低，财务负担和风险较小的优势。公司制定现金股利分红计划时，适当保证留存收益，以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现时利益。

（五）外部融资环境

公司资信及评级状况良好，获得银行授信和贷款的条件能够完全满足。但公司近几年投资规模和业务规模扩张速度较快，资金需求量大，负债率较高，难以继续提高负债水平。

在资本市场的股权融资方面，也存在审批和核准程序较多，周期较长，融资效率较低的问题，难以及时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

因此，保持合理的留存收益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如果未来外部融资环境改善，公司在保持合理资本结构前提下，公司将考虑进一步提高现金分红比例。

（六）公司历史利润分配政策

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派息比例基本保持了 30% 的平均水平，对此，大股东和中小股东是比较满意的，公司也实现了持续较快的增长。实践证明公司执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比例也是比较稳健和合理的，因此公司制定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也能够保持利润分配政策延续性。

二、公司在制定股东回报规划过程中充分考虑了中小股东诉求反馈意见

对于近几年股东大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日常电话咨询答复等投资者、股东沟通互动渠道，中小股东的诉求和意见，公司进行了认真回顾和汇总。

三、公司征求了独立董事的意见和观点，三位独立董事就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事项发表的专项意见如下：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体现出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要求和意见，能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为公司建立了持续、稳定、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九日